

# 试从民间故事看壮族与侗族的审美迥异

卢静宝

(广西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 广西 南宁 530006)

[摘要]《莫一大王》和《吴勉传说》分别是壮族和侗族的民间神话传说。这两个神话传说在情节、题材以及主人公性格特征等方面是一致的,是同源的。但由于两者流传的历史文化地域不同,它们之间的差异也是非常明显的。而在这差异的背后,隐含着壮侗两个民族不同的审美趣好。

[关键词]莫一大王;吴勉传说;同源;审美差异

[中图分类号]J127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190-(2008)12-0164-02

## 一《莫一大王》和《吴勉传说》概述

目前大多数人较为认可的看法是认为壮族和侗族是以土著为基本成份,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融合了从外地迁来的其他民族成份而形成。遍观世界各民族发展史,我们不难发现,当今世上每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往往都是经过迁徙、分化、融合而逐渐形成的。壮族和侗族自也不例外,但主体应当是岭南的某一土著民族,百越的后裔。长期以来,由于壮族和侗族居住生活地域的相近,一方面,壮侗两族均各自保持着自身的原生态文化,体现着各自独特的文化根性;另一方面,无论是壮族还是侗族,在民族发展的过程中,又都借鉴和吸纳了他族的文化,形成了多姿多彩的次生态文化,体现出了共生的生存态势,鲜明地体现出了民族文化的共生之美。《莫一大王》和《吴勉传说》就强烈地表现出了这种民族文化共生之美。

《莫一大王》在壮族地区,尤其是在红水河流域一带的壮族村寨,更是广为流传,妇孺皆知。虽因流传地区的不同而主人公的名称各异,但有关这一神话传说的基本情节大致上是相同的。综合相关资料,莫一大王这一神话传说的基本要点如下:(1)孤儿去寻找被官家杀害已变为神牛的父亲,起名“莫一”,不小心吞下其父给的神珠;(2)莫一回到家乡放牛,遇阻扛牛,戮山洞;(3)因本颌大被奉为头领;(4)赶山造海被女人识破而失败;(5)跑马射箭练功夫;(6)智斗奸臣;(7)压日;(8)种竹造兵马被女人破坏;

(9)扎草人草马又被破坏;(10)中计;(11)被砍头,不能复活;(12)最后变蜂继续反抗官兵。

而在侗族地区,侗胞们也广泛流传着一个吴勉传说。其基本要点如下:(1)吴勉出世,从娘胎带来书本和鞭子;(2)吴勉五岁时就骑马放牧全寨的牛上山吃草,挥鞭劈山;(3)后成为头领;(4)其父中计被官家杀害;(5)吴勉铸箭射箭;(6)吴勉赶山筑坝被女人识破而失败;(7)吴勉被捉砍头,死而复活继续战斗;(8)猪食盆事件;(9)吴勉剪纸为兵,深山练兵,为人误开仓而失败;(10)义军被围,其妻帮忙解围;(11)官军围攻吴勉,吴勉持铁棍打开石门进入,门复闭;(12)“若要石门开,勉王又重来!”

通过上述两个神话传说的概述,我们发现,这两个神话传说虽然各属两个不同的民族,流传于不同的地区,但两者的基本情节是相同的,不论是壮族的还是侗族的神话,无不遵循着“神奇的童年——因本颌大被奉为头领——反抗官家的压迫——至死抵抗”的基本情节。莫一大王与吴勉都是反抗的民族英雄,其父都是被官家所杀害,他们最后都被抓砍头,反抗都失败了,但又都同属英雄精神不死。而其间的放牛,赶山造海被女人方识破而失败,射箭,造兵马等细节方面也都大同小异。可以说这两则民间神话传说是相同处多,而相异处少。而我们能就此断定这是一个偶然的巧合吗?

究其故,壮族和侗族共为“同根生民族”——百越民族的后裔,“万物有灵”的观念在这两个民族中一直根深蒂固,认为神的力量是无所不在的,经过积淀,形成了一种民族集体无意识,对壮族和

侗族的社会文化和个体产生着一种无形的影响和作用。而壮族和侗族自古以来生活地域就很相近,两个民族在语言、习俗等方面相近相似,民族间的经济文化交往也比较频繁。加之莫一大王传说流传地区和吴勉传说地区比较靠近,这就为同一个故事在这两个民族间流传提供了可能。由于史料的局限,这两则民间神话传说的原型是什么,究竟是哪个民族先流传哪个民族流传在后,这些都已难以精确考究了。但重要的是,它们应当是“同源民族共同的文化基因”和“民族之间文化交流的结果”。

## 二、两则民间故事的比较

但是,民族间的文化交融总是在一定的条件下进行的,这是一个客观的规律。历史上,无论哪个民族,在面对外族文化时,本民族独有的文化心理机制决定了绝无全盘接受的可能,而只能根据自己的民族需要和特点结合起来加以承继,从中体现出本民族独特的志趣、愿望和理想。正如本同是汉族的梁祝故事,在传入壮族和侗族后,壮族和侗族都根据自己本民族的需要和特点,使之“壮化”和“侗化”变成了己族的故事。而壮化和侗化后的梁祝故事,让我们不仅看到了壮侗与汉族之间的差异,也让我们看到了壮族与侗族之间的文化审美差异。上述的莫一大王和吴勉传说也是如此。正是从同源异流的莫一大王和吴勉神话传说中,即使是两个神话传说的基本情节、主人公的性格特征甚至很多细节是相同的,我们也同样看到了壮族和侗族之间的文化心理差异以及由此而体

[作者简介]卢静宝(1977-),男,广西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教师,硕士,研究方向:民族审美文化。

现出的两个民族文化之间不同的审美趣好。

首先,在壮族的《莫一大王》神话里,突出的是莫一大王的聪明才智。最为突出的代表当属吴勉传说中所没有的斗奸一节了。面对皇帝要征用人皮来造宫殿的奸计,莫一将计就计,带了一百个后生来到京城,在朝见皇帝之前,聪明的莫一煮了几大锅的辣椒玉米粥让后生们趁热喝下,待来到皇帝面前,后生们个个毛孔冒斗大的汗珠,浑身湿漉漉,就连宫殿的砖阶上也洒满了汗水,以此来说明壮人的皮肤是漏水的,拿这些人皮来盖宫殿必遮不得雨,挡不日头。皇帝无法,只好放他们回壮乡。莫一机智地躲过了一难。其后的压日,莫一用泥巴捏成靴子,用墨烟涂黑穿上以应急皇帝。在扎草人草马时,给带路小狗颈上挂满铃铛等无一不是表现莫一的机敏与聪明。在侗族的《吴勉传说》中,这样的内容是极为少见的。

其次,在壮族的莫一大王传说里,以其母为代表的女性人物扮演的是不光彩的角色,起到的败事者的作用,表现出的是一种“女人是祸水”的妇女观。莫一赶山造海,在岩洞里秘密扎草人草马、种竹造兵马等都是让女人破坏的,砍头后也是因女人而不能复活的,最后也是因为女人的坏事,莫一的人头变不成一帮兵马来为莫一报仇,只能变成了一群螫不死人的蜜蜂飞到京城螫那帮官军和皇帝了。在侗族的吴勉传说里,虽说吴勉赶山筑坝也是被女人识破而失败的,但纵观整个神话内容,其母其妻都成了吴勉的贤内助,显而易见,女性形象在其中无疑是起到正面的重要作用的。吴勉被砍头后,是他的母亲抱着吴勉的尸首连呼:“我的好儿子吴勉!”从而使吴勉死而复生,继续与官军作斗争。义军被围断水,是其妻白惹利用她的长发来解围的。其后白惹率女兵在山顶跳舞引诱官军上山,又甩开她的长发化成金丝藤梯,使义军得以缘梯而下痛歼敌军。

再次,壮族的莫一大王神话里,透露出了大量的农业社会文化的信息。神话中的主人公明确说明了是牛的儿子,而“莫”在壮话里就是黄牛的意思。这就强烈地体现了对牛崇拜。而这种对牛的崇拜只可能出现在农业文化的社会里。其它的诸如莫一的家门口种了葡萄,村边人在割薯藤等也都是农业社会文化的物体。相比之下,侗族的传说里就较少地出现有这些进入农业社会才有的东西。这

些差异的背后隐含的是什么呢?

### 三、壮、侗两族的审美差异

第一,体现出了两个民族不同的审美趣好。在壮族人口耳相传相承而成的神话传说里,壮族人强调的是莫一的聪明才智,体现出了壮族崇智的审美趣好,这种崇智的审美趣好,在壮族可以说是由来已久了。

壮族作为岭南地区历史悠久人数最多的少数民族,多生活在终年温暖的亚热带地区,虽说自然食物较其它地区更为充沛丰富,可以过着相对稳定的采集耕作生活,但要想在灌木丛生、地理条件复杂的环境里猎取足够的食物而获得生存,除了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外,没有聪明才智是做不到的。加之稻作农业要求精耕细作,对劳动者的技能要求也较其他民族高。特殊的生活环境培育出了壮族人们对聪明才智的推崇,久而久之,在壮族人的心里就形成了对才智的欣赏趣好。这一点在壮族的历史发展史上表现得极其明显。壮族的始祖布洛陀在壮话里就是“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意思。与其他民族的始祖大为不同的是,布洛陀除了他的聪明才智,既没有超人的力气,也没有过人的本领,但布洛陀凭借他的聪明机敏战胜了很有本事和力量的雷王、蛟龙和老虎。因此,壮人历来对布洛陀极其推崇。在现实生活中,壮族人们对聪明有才智的人也是极为尊重和赞赏。这突出地表现在壮族的歌圩上。壮族人极为喜爱的歌仙刘三姐正是智慧形象的典型代表。而流传至今、影响深远的壮族歌圩,正如黄秉生教授指出的:“壮族的歌圩不单是表现青年人以歌传情,依歌择配的内容,也是壮族人学习知识,表现智慧和才能的大学城、大舞台”,“壮族的歌圩即使是男女青年的以歌传情,依歌择配的歌圩活动,也往往是以智慧而取胜”。这也正是壮族歌圩为何能在壮族地区出现得如此普遍,流传如此之持久的原因。这种观点无疑是极具见地和准确的。正是这种崇智的审美趣味,才赋予了莫一大王既有勇而更多的是才智机敏的这一侗族神话里所没有的特征。

侗族虽也是岭南地区较古老的土著民族之一,但其居住生活的环境较壮族更为恶劣,多在丘陵山区。虽说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侗族地区与中原汉族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联系日益加强,而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但由于地处偏

远,在近两千年中,有相当一部分地区基本上处于“入版图者存虚名,充府库者亡实利”的状况,社会内部“千人团哗,百人合款,纷纷籍籍不相兼统,徒以盟诅要约,终无法制相縻”,以地缘为纽带的氏族农村公社组织,仍然起着重要作用。且由于历史的原因,侗族人所受到的民族压迫要比壮族深得多,反抗也更激烈。这诸多因素的作用与影响,使得侗族对聪明才智的尊崇相比壮族而言就没有那么突出了,而为了本民族的生存,他们更为强调的是对勇,团结作战精神的推崇,形成了与壮族迥异的审美趣好。

第二,如前所述,壮族多居住于自然资源丰富的亚热带地区,环境的影响,促使壮人形成了较为机敏和兼容开放的性格。加之中央王朝的扩张、人口迁移以及壮族自身社会发展的需要,壮族和中原地区的经济文化交往较早也较频繁。因此,汉族的儒家文化也深深影响到了壮族。男尊女卑的妇女观思想就是其中最突出的例子。壮族的始祖本来是女性神即米洛甲的,随着社会的发展,米洛甲的也相应地从始祖的地位降为了专事生育的花婆神祇,始祖的位置被男性神布洛陀取而代之。在壮族众多的神里,女性神是非常少见的。在壮族的民间文学里,女性正面形象也是鲜见,更别提对女性形象的赞赏了。而壮族人所喜爱的歌仙刘三姐,人们所尊崇的是她的歌才她的聪明才智,而非她的女性形象本身。在男尊女卑的文化心理机制下,在莫一大王神话里,我们看到,女性形象无不是以坏事者的形象出现的,女性形象在其中起的只是破坏的消极作用。这些就鲜明地表现出了“女人是祸水”的思想。

而在侗族的神话里,以吴勉的母亲妻子为代表的女性形象却是起着贤内助的重要作用,侗族人以女性是赞赏和尊崇的。这一点是由来已久的。在侗族人们信奉的众神里,是以女神者居多的,而且至高无上的神也是女神。最深受侗胞敬仰的神也是女性神,即圣母“萨岁”,在侗人的心目里,这位圣母神威最大,能主宰一切,保家安民,视其为民族的保护神。此外,坐守山坳的“萨对”,传播“天花”的“萨多”,守桥头的“萨高乔”,守床头的“萨高降”,制酒曲的“萨宾”等等都是女性神。在民间故事神话传说中,侗族人们更是塑造了许许多多形象生动感人至深的女性形象。除了上面提到的白惹外,还有不惧恶势力,并为之作艰决血战的杏妮,有一心为人民大众着想而被恶

[下转第169页]



哥老会堂口几乎每个地区都有,但不同地区的堂口之间没有相属关系,各个地区的各个堂口也都是独立的。没有统一的组织,就很难保证行动的统一性。这就使得哥老会在进行武装起义时,多为各自行动,在革命中便形成以“哥老为系统,群雄并出,各守一方”的局面。以致各地同志军不能相互配合,一致对敌。有的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不惜争城掠地,互相攻击。

其次,哥老会成分复杂,这也阻碍了哥老会作用的发挥。在哥老会中,社会的各个阶层、各种职业几乎都包括了,既有为人所尊敬的士绅阶层,也有连袍哥自身都不齿的“下九流”,既有读书人,也有杀人越货的“棒客”(即土匪)。哥老会的首领,既有出身贫苦的劳动人民,如余英出身平民,况春发是个鞋匠,他们深刻体会到了清政府对人民的压迫和卖国的丑恶嘴脸,能够坚定的参加起义;也有知道民生疾苦的一般地主阶级,如张达三、秦载庚等。在革命洪流中,哥老会成员不免泥沙俱下,鱼龙混杂,有的哥老首领甚至率众抢劫。这就给哥老会带来了不好的名声,从而影响了它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

的印象,不利于革命活动的开展。

最后,哥老会内部封建性浓厚,没有先进的指导思想。哥老会本身就是一个封建性的秘密组织,实行家长式的统治,首领的话必须遵从,不然就会受到严厉的帮规处置。其帮规“红十条”和“黑十款”多是封建伦理道德的内容,没有明确的政治纲领和目标。“黑十款”的内容,前文已经提到,这里就不再重复。“红十条”的全文如下:“汉留原本有十条,编成歌诀要记牢,言语虽俗道理妙,总要遵行才算高,第一要把父母孝,尊敬长上第二条,第三莫以大欺小,手足和睦第四条,第五乡邻要和好,敬让谦恭第六条,第七常把忠诚抱,行仁尚义第八条,第九上宜分晓,谨言慎行第十条,是非好歹分清楚,牢牢谨记红十条。”

从中可以看出,哥老会尊奉的帮规中只有一些传统的封建伦理道德,根本不适应当时革命的要求。而中国革命的经验告诉我们,没有先进的科学理论作为指导思想,革命是不会最终取得成功的。独立后,有的哥老首领要挟军政府论功行赏,满足个人的名利要求;有的一掌握政权,便开始堕落;有的抱着功成身退

的旧习,提出了“功成不受赏,长揖归田庐”的口号,使起义队伍更加涣散,斗志消沉,给革命和社会带来了不良后果。

在四川保路运动中,哥老会发挥了极大的作用,尤其是它的组织体制起到了广泛动员群众、为起义队伍提供军需的作用。但由于哥老会本身是一个封建社会的特殊产物,它的组织体制中含有不少封建因素,在革命过程中也产生了一些消极影响。但总的说来,在四川保路运动中,哥老会所起的作用是大于它的不足的,在哥老会的积极参与下,四川保路运动取得了胜利,并成为了武昌起义的前奏。

#### [参考文献]

- [1]赵清.袍哥与土匪[M].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
- [2]王纯五.袍哥探秘[M].巴蜀书社,1993.
- [3]后云.辛亥革命时的四川哥老会[J].四川师院学报,1983,1.
- [4]范爱众.辛亥四川首难记[A].辛亥革命史论文选(上).三联书店,1981.

#### [上接第165页]

鬼挖了心肝的“闷”姑娘,有大胆向旧礼教挑战,智战恶霸地主的娘梅等等。女性形象如此之多,形象之感人,地位之尊崇,除了在侗族之外的其他民族是无法见到的。

个中原因,主要是由于侗族人们多居活于丘陵山区地带,跟外界交往较少,其独立的民族意识保存得较为完整。相比较壮族而言,所受到的汉族儒家文化影响要少得多。而侗族社会发展较为缓慢,长期处在母系氏族原始社会,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上都是一个重要的角色,与男人一起劳动一直创造财富。久而久之,就形成了尊崇劳动妇女与女性形象的审美趣好。也缘于此,在赶山造海过程中,莫一大王和吴勉虽都是被女人识破而失败的,但相同的情节在不同的民族里却有着不同的理解。纵观壮族的神话整体,此情节却是要说明女人是祸水的思想。而侗族却是要赞赏女人的聪明,表达的是对女性的由衷地礼赞。

其三,根据已出土的文物和大量的考古资料表明,大约在一万年前的甌皮岩人时代,壮族先民就已进入了锄耕农业文化社会。其时壮人已种植水稻和块根植物,并饲养了动物。在甌皮岩及南宁

贝丘遗址中,就出土了谷物的脱粒脱壳加工的工具石磨、磨棒和石杵。在稻作农业文化社会里,牛起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作用。没有牛的犁耕,人们的生存就会受到威胁,此时,牛成为了先进生产力的象征物,以牛作为民族的图腾也就自然而然了。这也就是在壮族的神话传说里,主人公认牛作父,从而透露出了鲜明的农业文化社会的信息。而其中的葡萄、薯藤等物均是有人种植的,这些无不是农业文化的典型代表了。由于壮族较早迈入了农业文化社会,社会发展也就较快了,加以分散居住,自给自足的封闭性的自然经济就占据了主导地位。在这种经济状况的影响下,壮族人之间的关系就显得较为疏散,这就使得在壮族的神话传说里,莫一大王成了单打独斗式的英雄。

相对而言,侗族由于其居活地域的关系,又长期处在母系氏族原始社会,在侗族的许多地方至今仍然还沿着原始狩猎的生活方式,或竭泽而渔,或拦河设坝,安置“鱼梁”,或驯养鸬鹚捕鱼等,而所猎之物,也是以“见者有份”的平均分配的方式来分配的。至今,鼓楼“款”文化在侗族人的生活中仍起着重要的作

用。而姑表舅婚,族内不嫁,亲属关系也是以母系为中心的。这些都是原始母系氏族社会的遗迹。而在氏族社会,人们大多集体协作,族人间的关系较为密切。因此,在吴勉这个侗族神话传说中,我们看到了月也,行歌坐月等侗族独有的风情,而吴勉的斗争更是紧密团结作战的。在这些的后面,正是原始母系氏族社会的文化底蕴的无意识地在起作用。

综前所述,我们发现,一个情节和主人公性格特征相同的同源异流的民间故事,壮族人们和侗族人们是有着不同的处理的。而这处理方式的背后,隐含着的是壮族和侗族两个民族不同的文化底蕴,体现出了两个民族不同的审美趣好。

#### [参考文献]

- [1]黄秉生.崇智文化根系与壮族的文化生态美[J].南宁:广西民族学院学报,2003.
- [2]朱慧珍.民族文化审美论[M].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2004.
- [3]《侗族简史》编写组.侗族简史[M].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5.
- [4]蓝鸿恩.壮族民间故事选[M].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84.